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证券代码：000758

公告编号：2017-013

##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 74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10 号中国有色大厦 6 层 619 会议室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 74 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议，到会董事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三、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 年年度财务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1、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969,378,42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

2、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 年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十、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将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出换届选举。

根据股东推荐，董事会提名张克利先生、武翔先生、王宏前先生、张向南先生、韩又鸿先生、冯立民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附后）。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提名程序进行了审核。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已对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提名程序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在本次股东大会的换届选举董事中，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规定实行累积投票制度，选举产生 6 名非独立董事。

十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股东推荐，提名邱定蕃先生、张继德先生、李相志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附后）。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提名程序进行了审核。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已对上述除本人之外的其他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提名程序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将把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请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在本次股东大会的换届选举董事中，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规定实行累积投票制度，选举产生 3 名独立董事。

**十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要求，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修改《公司章程》中部分条款，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 1、增加一章

##### “第五章 党委

第九十六条 公司设立党委。党委设书记 1 名，其他党委成员若干名，设立主抓企业党建工作的专职副书记。符合条件的党委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委。同时，按规定设立纪委。

第九十七条 公司党委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等党内法规履行职责。

（一）保证监督党和国家方针政策在公司的贯彻执行，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战略决策，国资委党委以及上级党组织有关重要工作部署。

（二）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董事会依法选择经营管理者以及经营管理者依法行使用人权相结合。党委对董事会或总经理提名的人选进行酝酿并提出意见建议，或者向董事会、总经理推荐提名人选；会同董事会对拟任人选进行考察，集体研究提出意见建议。

（三）研究讨论公司改革发展稳定、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和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意见建议。

（四）承担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领导公司思想政治工作、统战工作、精神文明建设、企业文化和工会、共青团等群团工作。领导党风廉政建设，支持纪委切实履行监督责任。”

#### 2、在“第六章 董事会”“第二节 董事会”增加一条：

“第一百一十四条：董事会决定公司重大问题应事先听取公司党委的意见。”

上述条款增加后，其他章节序号进行相应调整。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为特殊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赤峰中色锌业有限公

司与万向资源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方董事（韩又鸿、聂军祥 2 人）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04 月 18 日

## 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克利，男，1958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历任中条山有色金属公司副总经理，中国铜铅锌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国家经贸委企业改革司副司长，国务院国资委企业改组局副局长。现任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武翔，男，1965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有色金属对外工程公司干部，中国有色金属建设集团公司计划财务部副经理，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现任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王宏前，男，1958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金融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1986年11月至1987年3月赴美学习。历任北京煤炭设计研究院总运处专业组长兼职团委书记、副处长、处长，院党委委员，北京煤炭设计研究院（集团）副院长（央企），中煤国际工程设计研究总院副总经理（央企），中色建设房地产开发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张向南，男，1965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律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厅副主任、主任；现任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法律顾问兼法律事务部主任，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韩又鸿，男，1964年5月生，中国国籍，有境外永久居留权。中欧工商管理学院EMBA。历任海南万物实业公司经理、浙江万物实业公司总经理、万向集团浙江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万向投资公司总经理。现任万向资源有限公司总裁，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冯立民，男，1961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从事中国银行总行信贷资金管理工作，荷兰银行公司银行业务工作，英国铁行首席代表，万向通信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现任中国万向控股公司副总裁，有丰富的投资管理经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邱定蕃，男，1941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学本科，教授级高工/工程院院士，历任北京矿冶研究总院主管科研副院长，现任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工程院化工冶金与材料学部副主任，中国有色学会副理事长，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张继德，男，1969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博士，教授，硕士生导师。北京工商大学MBA中心执行主任，财务管理系党支部书记，全国会计领军人才。历任财会时报社人事行政总监兼发行部主任，北京中融亚飞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北京冬雪教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任人力资源总监，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读会计学博士，获管理学博士学位，金蝶国际软件集团签约专家，东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博士后，现任北京工商大学，任MBA中心执行主任、财务管理系书记，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李相志，男，1961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博士，会计学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北方工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系主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会计学系主任，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会计学系教授，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